

鹤壁市S305 濮淇线淇河大桥预防养护工程项目

(采购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5-78)

合同协议书

甲方：鹤壁市市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河南翔瑞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为实施鹤壁市市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鹤壁市 S305 濮淇线淇河大桥预防养护工程项目，发包人鹤壁市市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发包人名称）与河南翔瑞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概况与承包范围

（1）项目概况

鹤壁市 S305 濮淇线淇河大桥预防养护工程项目主要包含高压水射流基面清理6328.6m²，高耐久环保型水性防腐材料（2层）1611.3m²，高耐久环保型水性防腐材料（3层）1614.7m²，立面反光标记涂料1017m²等。工程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养护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 （7）技术规范；
- （8）图纸；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 （11）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叁万玖仟捌佰贰拾壹元肆角（¥1039821.40元），付款方式：施工期间按照已完成工程量满50万进行第一期计量，：第一期计量按已完成总工程量的80%进行支付。余款待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经评审结算付全部完成工程量的97%，剩余3%为质保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及缺陷责任期（1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梁成林。承包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于金岩。

5. 养护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养护安全目标：安全事故零发生；养护环保目标：环保、扬尘管理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养护项目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承包人应按照咨询人（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30日历天。

8.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后失效。

9. 本协议书正本两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特别约定：

1、本合同价款并非最终结算价，工程结算价款按照依法依规评审结果为准。

2、因本合同工程款须全部经鹤壁市财政拨付，乙方同意，具体付款日期为甲方收到财政拨款后按照上述约定五日内支付给乙方。

3、养护环保目标：环保、扬尘管理要满足当地政府相关政策要求。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年1月27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年1月27日